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提供网络投票
-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届 次: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日期、时间: 2013年11月29日(星期五)上午10:00
- (四) 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 (五)会议地点: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成发工业园内 118 号大楼公司会议 室
- (六) 由于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 办法》等规定,融资融券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 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公司建议有关融资 融券投资者尽早向受托证券公司征询其表达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投票意见的具 体方式。融资融券业务相关方参与公司股东大会投票的具体事宜参照上交所发布 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修订)》有关规 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关于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二) 关于审议"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 (三)关于审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3年 11月 1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3-025)

三、会议出席对象

- (一)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25日)下午收市时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 (一)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 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二)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三)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手续(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四)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电话或者传真方式登记;
 - (五)会议登记时间: 2013年11月28日9:00-11: 30, 13:30-17:00;
- (六)会议登记地点:成都市新都区蜀龙大道成发工业园内 118 号大楼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其他事项

-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 (二)公司联系部门: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 (三) 联系人: 郑云燕, 电话: 028-89358665, 传真: 028-89358615 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授权委托书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

本人对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 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	议案内容	同	反	弃	回
号	2.2014 B	意	对	权	避
1	关于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3年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为人民币四十万元整(含交通、住宿费用);聘请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范围包括公司本部、四川成发普睿玛机械工业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中航工业哈尔滨轴承有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	关于审议"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公司向中航工业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申请 2.25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借款,借款年利率 4.85%,期限 270 天,到期自动续贷,借款期间为 2013 年 9 月到 2016 年 2 月,由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用于置换现有贷款;中航工业哈尔滨轴承有限公司向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申请 1.5 亿元超短期融资借款,借款年利率 4.85%,期限 270 天,借款期间为 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				
3	关于审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中航工业哈尔滨轴承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①在建工程推进与完善,预计合同总额为 12,212.21 万元;2013 年计划支付金额为 29,177.48 万元;②研发大楼建设,计划总投资14,500 万元(不含室外景观及工艺设备费用)				

备注: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回避"只适用于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二的表决。